

证券代码：837879 证券简称：博芳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博芳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24 日 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879	博芳环保	2024年6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定《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现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52,034,332 股，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162,746.56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4年6月24日8:3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马艳芳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节能科技园总部中心25号楼604房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博芳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博芳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6日